

成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成武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成政办字〔2024〕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成武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成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20日

成武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和改善土地供应调控，提高土地供应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合理性，保证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城市规划的有效实施，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的具体要求，参考 2021—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情况及本年度用地需求，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和房地产用地调控政策规定，坚持总量适中、内部均衡、统筹兼顾、重点保障的原则，合理调配各类用地供应指标，指导性与指令性相结合，全力保障年度建设项目用地需求，促进节约集约高效用地，促进我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计划指标及配置

(一)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2024 年度本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控制在 259.2992 公顷。

(二)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2024 年度本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商服用地 22.0759 公顷；工矿仓储用地 102.4418 公顷，住宅用地 73.49 公顷（商品住宅用地 73.49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7.8509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31.4008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7.7440 公顷；特殊用地 4.2958 公顷。

三、政策导向与执行标准

(一) 坚持计划控制引导，规范有序供应。本年度各类建设项目用地供应，必须严格按照《成武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见附件）确定的控制指标实施。

(二) 认真落实房地产用地调控政策，保障城市住宅用地供应。

(三) 充分发挥土地供应计划对土地利用的宏观引导和统筹调控作用，坚持统筹兼顾、有保有压、促进发展、合理安排的原则。

(四) 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政策。对商业、旅游、娱乐、商品住宅、新增工业（含仓储）用地等经营性用地，以及同一宗地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的，必须以招标、拍卖或者挂牌方式有偿供地。积极推进经营性基础设施用地有偿使用，逐步缩小划拨方式供地范围。

(五) 坚持科学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政策，建设项目用地鼓励利用存量，严格控制增量。工业项目用地中，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能超过总用地面积的 7%；原则上不安排绿化用地，确需安排绿化用地的，绿化率不能超过 15%。工业项目提倡和推广多层标准厂房建设，提高容积率部分，不增收土地出让金。

(六) 严格按照工业园区、开发小区功能定位，优先安排工业建设项目用地供应，从严从紧控制工业园区内经营性房地产开发用地总量，防止挤占工业项目用地指标。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措施，确保供地服务的质量和效率。计划实施中，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强化服务，保障供应，对年度重点大项目用地、政策性住房用地要采取“超前介入，跟踪服务，全程保障”措施，切实满足项目建设用地需求。

(二) 加强协调配合，保证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有效落实。县发改、工信、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房地产管理等相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密切协作，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积极配合，促进我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顺利实施。

附件：1.成武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成武县 2024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3.成武县 2024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用地落实情况台账统计表

4.成武县 2024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

成武县2024年度国有建设

用途 县区	合计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 用地	共有产权 住宅用地
	A	B	C	D	E	F
成武县	259.2992	22.0759	102.4418	73.4900	73.4900	

附件 2

成武县2024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市(县)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共有产权住宅 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赁住宅 用地	市场化租赁住宅 用地
成武县	73.49	73.49	0	73.49	0	0

附件 3

成武县2024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保障性安居工程																
县区	省分解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套数)	建设项目测算用地面积			新增	存量	已办理完供地手续的用地面积									
		项目名称	承担任务套数	测算用地面积										保障性住房用地		棚户区
							保障套数	新增	存量	往年供地面积(含货币化安置)	当年供地面积	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量	廉租房	经济适用房	廉租房	
	无															

附件 4

成武县 2024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

一、住宅用地总量和结构

2024 年度成武县住宅用地计划供应 73.49 公顷，其中产权住宅用地 73.49 公顷（商品住宅用地 73.49 公顷，共有产权住宅用地 0 公顷），租赁住宅用地 0 公顷（保障性租赁住宅用地 0 公顷，市场化租赁住宅用地 0 公顷），其他住宅用地 0 公顷，详见附表 1。

二、住宅用地供应布局

根据人口结构情况、居民住宅需求、房地产市场走势，合理确定计划供应的住宅用地规模。在区域分布上，县城规划区计划供应 73.49 公顷，达到均衡合理布局，有利于促进职住平衡。

三、住宅用地供应保障措施

组织领导方面:加强计划实施过程的沟通和协调，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住建局等部门，定期协调解决计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对列入计划的项目加快审批，支持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进计划实施。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规划设计、征地拆迁等前期工作协调及时主动地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局和县住建局等部门沟通，共同研究解决计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计划的实施。

规划编制方面: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服务经济建设为中心，提高城市综合实力为目标，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协调发展；按照产业布局、结构和时序，落实差别化土地供应政策，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紧密结合我县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确保我县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促进城乡统筹、合理布局、优化发展，合理配置建设用地，盘活存量，控制增量。

本计划向社会公开，网址为成武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附表 1

成武县 2024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市 (县)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 用地	①
		商品 住宅 用地	共 有产权 住 宅用地	小计	保 障性租 赁住宅 用地	市 场化租 赁住宅 用地	小计		
合 计	73.4 9	73.4 9	0	73.4 9		0		0	
成	73.4	73.4	0	73.4		0		0	

武县	9	9		9				
----	---	---	--	---	--	--	--	--

